

《地理标志产品 琼中绿橙》 地方标准修订编制说明

一、项目简况

(一) 标准名称：地理标志产品 琼中绿橙

(二) 任务来源（项目编号）：根据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海南省 2020 年第二批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的通知》，项目编号：2020-X012。

(三) 起草单位：琼中县农业技术研究推广中心、海南大学。

(四) 单位地址：琼中县营根路 40 号政务中心大楼 7 楼。

(五) 参与起草单位：琼中县琼中绿橙协会。

(六) 标准起草人：杨海中，王文丽，廖孝文，黄家权，李新国，陈李叶，高尚，凌梅，符致飞，简道仓，陈水斌。具体任务分工等见表1。

表 1：标准起草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任务分工	联系方式
1	杨海中	琼中县农业技术研究推广中心	植保站站长	高级农艺师	负责资料收集、标准修订和编制说明编写工作	13976179252
2	王文丽	琼中县农业技术研究推广中心	植保站办事员	助理农艺师	负责资料收集、参与标准修订和编制说明编写工作	15203004076
3	廖孝文	琼中县农业农村局	主任科员	助理农艺师	组织和协调标准的修订工作	13907637997
4	黄家权	海南大学	科研人员	教授	负责资料收集和标准初稿的修订编写工作	13876248421
5	李新国	海南大学	科研人员	教授	负责资料收集和标准初稿的修订编写工作	13637618791
6	陈李叶	琼中县农业技术研究推广中心	主任	高级农艺师	协调标准修订工作	13876419654
7	高尚	琼中县农业技术研究推广中心	副主任	助理农艺师	参与标准修订工作	18508910436
8	凌梅	琼中县农业技术研究推广中心	种子站办事员	农艺师	参与标准修订工作	13976611482

9	符致飞	琼中县琼中绿橙协会	名誉会长		参与标准修订工作	13907637390
10	简道仓	琼中县琼中绿橙协会	会长		参与标准修订工作	13807528368
11	陈水斌	琼中县琼中绿橙协会	副会长		参与标准修订工作	18789000338

二、修订情况

（一）修订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及背景

“琼中绿橙”是我县久负盛名的特色水果产品，以色绿、风味独特而得名，具有皮薄汁多、酸甜适中、化渣率高等优点，是“橙类”中的极品。2006年“琼中绿橙”商标被国家商标局批准注册，成为海南省第一个地理标志证明的商标，2006年，经原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批准，《地理标志农产品 琼中绿橙（DB46/61-2006）》地方标准于2006年3月22日正式实施。2008年，原国家质检总局批准对“琼中绿橙”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2009年1月1日，《地理标志产品 琼中绿橙（GB/T22440-2008）》国家标准颁布实施，两项标准对琼中绿橙产业发展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

近年来，琼中绿橙优质高效栽培技术发展很快，绿色循环农业也对绿橙产业的发展提出了新的需求，海南自贸港的建设从新的高度推动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导致原有的技术标准已不能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特别是在原标准下，琼中绿橙内在以及外观品质不稳定，商品价值大打折扣，使琼中绿橙产业效益未能得到充分发挥，未能实现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因此，为了促进高效、优质、营养健康的琼中绿橙果品的生产，提高琼中绿橙的品质和商品价值，满足广大消费者对琼中绿橙质量不断增长的需求，加快绿橙产业化的进程，迫切需要修订《地理标志产品 琼中绿橙》（DB46/61-2006）。

琼中绿橙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受柑橘黄龙病的威胁，表现为经济寿命短、产量低、果品质劣，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因此，需要从各生产要素出发，规避风险，增加新的问题解决方案，保证琼中绿橙稳定的产量和品质，因此，也需要修订本标准。修订后的标准将高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成为琼中绿橙产业的准入标准，根据这个标准打造升级版的“琼中绿橙”产业。

（二）标准修订过程简介

2020年8月10日，省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关于下达海南省2020年第二批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的通知》后，由海南大学成立标准化修订小组，成员单位有海南大学、琼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琼中县琼中绿橙协会。

标准修订过程：海南大学热带作物学院接到任务后，由黄家权教授组织专家团队落实责任和分工，检索资料 and 材料，于2020年12月完成了《地理标志产品 琼中绿橙》的编写初稿，2022年4月，琼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收到初稿后，根据新的研究资料、成果和生产实际情况，组织专家对初稿进行修订，4月12日，琼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组织琼中绿橙协会主要骨干成员及部分种植大户就对《地理标志产品 琼中绿橙》地方标准修订进行讨论，与会人员通过对新修订标准与DB46/61-2006比对和建议，5月份形成了《地理标志产品 琼中绿橙》征求意见稿。

三、标准修订的原则与依据

1、标准的制定遵循科学性、先进性、合理性和实用性的原则，力求做到科学规范、要素准确、可操作性强，既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又符合琼中绿橙种植区域实际，为实践中遇到的各种问题提供解决途径，修订后的各项要求均可落地。

2、标准的格式和内容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和 GB/T 17924-2008《地理标志产品标准通用要求》的要求和规定编写修订

3、本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地方标准管理办法》等有关现行法律、法规对制定标准的有关规定，标准的制定与这些法律、法规不存在任何冲突；与本标准相关的国家标准或农业行业标准也不存在任何冲突。

四、主要条款修订编制说明

(一) 主要条款

本文件的章节由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地理标志保护范围、术语和定义、要求、果实品质、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和标志、标识、包装、运输和贮存等 9 部分组成，其中，“要求”是本文件的主要生产技术内容。

本文件生产技术内容规定了琼中绿橙种植环境、果树特性、树型管理和栽培技术等要求，适用于琼中绿橙栽培。

(二) 主要条款修订

1、第 2 章“规范性引用文件”的删除与增加。

本文件第 2 章规范性引用文件删除了 7 项规范性引用文件，具体是：

- (1) GB/T 5009.11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
- (2) GB/T 5009.12 食品中铅的测定；
- (3) GB/T 5009.15 食品中镉的测定；
- (4) GB/T 5009.17 食品中总汞及有机汞的测定；
- (5) GB/T 5009.188 蔬菜、水果中甲基硫菌灵、多菌灵的测定；
- (6) NY/T 761 蔬菜和水果中有机磷、有机氯、拟除虫菊酯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多残留检测方法；
- (7) DB46/T 19.6 无公害水果生产技术规程。

增加了 11 项规范性引用文件，具体是：

- (1) GB 5040 柑桔苗木产地检疫规程；
- (2) GB 15569 农业植物调运检疫规程
- (3) GB 2762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 (4) GB 2763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量；
- (5)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 (6) GB/T 191 包装运输图示标志；
- (7) GB/T 9659 柑桔嫁接苗；
- (8) GB/T 8321（所有部分）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 (9) NY/T 1778 新鲜水果包装标识 通则；
- (10) 《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农业部令 2007 年第 6 号修订
- (11) 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 78 号）》。

2、第 4 章“术语与定义”的修订。

(1) 本文件第 4 章将原“琼中绿橙”的术语与定义“在本标准第 3 章规定的范围内生产，符合本标准的绿橙”修改为“在本标准第 3 章规定范围内生产的绿橙（改良橙），果实品质符合本标准第 6 章要求”，对“琼中绿橙”定义进行明确。

(2) 根据琼中绿橙的生物学特性，增加了嫁接嵌合体、分离枝（果）和固酸比等 3 项术语与定义。

3、第 5 章“要求”的修订

(1) 根据生产实际，增加了“树型管理”部分要求，根据琼中绿橙分离后叶片、果实

的区别，增加了附录 B（资料性附录）内容。

（2）本文件第 5 章 4 节将原标准第 5 章第 3 节“苗木繁育”和第 4 节“栽培技术”整合为“栽培技术”，增加了附录 C（规范性附录），使本文件更加简洁、直观。

（3）针对柑橘黄龙病对琼中绿橙的威胁，结合最新研究成果，本文规范性附录 C 围绕主推的“柑橘黄龙病源头防控关键技术，从苗木繁育、园地选择与规划、栽培管理和病虫害防治增加了柑橘黄龙病防控关键技术内容。

（4）本文件附录 C 将原标准中“苗木规格”表格进行删除，修改为具体按 GB 5040 规定执行。

4、第 6 章“果实品质”的修订

将原标准第 5 章第 7 节“质量等级规格要求”修改为第 6 章“果实品质”，并从基本要求、规格等级、感官要求、理化指标和卫生指标等 5 项进行修订确定。

（1）基本要求：果实横径“55 mm ~ 85 mm”修改为“60mm - 85mm”，删除“非红肉果不得超过 4 %”。

（2）规格等级：M 果实横径“ $65 \leq d \leq 75$ ”修改为“ $65 \leq d < 75$ ”，S 果实横径“ $55 \leq d \leq 65$ ”修改为“ $60 \leq d < 65$ ”。删除原标准“容许度”规定要求。

（3）感官要求：将原标准分“优等、一级、二级”三个等级修改为“优等、一级”二个等级，其中，优等果要求果实横径“ $65 \leq d \leq 79$ ”，并对果形、色泽、果实横径、果面、缺陷等内容要求进行了具体修改确定，便于实际果品加工分检时容易操作。

（4）理化指标：原标准可溶性固形物含量“ $\geq 9\%$ ”修改为“优等 $\geq 12\%$ ，一级 $\geq 10.5\%$ ”，增加了对固酸比的要求。

（5）卫生指标：本文件中将原标准第 5 章第 9 节“卫生指标”的表格进行删除，修改按照 GB 2762 和 GB 2763 及有关食品的国家规定执行，对产品的检疫，按国家植物检疫有关规定执行。同时，删除原标准对应的第 6 章第 4 节要求。

5、第 9 章“标志、标识、包装、运输和贮存”的修订

本文件中增加对标志、标识的规定，即“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标识应符合 NY/T 1778 的规定”。